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0.00 亿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7,28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是否涉及反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无反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提供非按股比的担保时，原则上要求该公司或其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 2021 年的项目发展和实施计划，预计公司于 2021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0.00 亿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4.40 亿元，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5.60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新增担保额度	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1	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10,000	100%
2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10,000	100%
3	广东聚益新材有限公司	2,000	100%
4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00	100%
5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20,000	100%
6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00	51%
	合计	100,000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保证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分别在上述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非按股比的担保时，原则上要求该公司或其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

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上述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二）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清远普塞呋磷化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7日

法定代表人：陈钢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100%

住所：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塘工业园雄兴工业区B6内自编一号

经营范围：阻燃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易燃、易爆、有毒及危险化学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1,307.56	11,513.90
负债总额	4,177.39	4,903.12
资产净额	7,130.17	6,610.78
	2021年1-3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4,593.02	16,087.41
净利润	519.39	1,796.48

2.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杨正高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100%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天鹅荡路2号C5

经营范围：销售非危险性化工产品；塑胶粒子研发；塑胶粒子、塑胶五金电子制品生产、制造、销售并提供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5,720.85	6,484.92
负债总额	2,341.25	3,192.20
资产净额	3,379.60	3,292.72
	2021年1-3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973.85	7,322.23
净利润	86.89	503.79

3. 广东聚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3日

法定代表人：杨正高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100%

住所：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5内自编一号楼二楼厂房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降解材料和制品、医用塑料及其他高性能改性塑料；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847.63	2,375.98
负债总额	2,438.61	1,878.15
资产净额	409.02	497.83
	2021年1-3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304.42	1,650.67
净利润	-88.81	-89.33

4.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2月23日

法定代表人：杨正高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 100%

住所：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园路 9 号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改性塑料车间四楼。

经营范围：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限制类除外）；新材料技术研发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批发业；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0.96	/
负债总额	1.00	/
资产净额	-0.04	/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	/
净利润	-0.04	/

5.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5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周侃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 100%

住所：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只用于公司筹建，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1,075.88	1,035.53
负债总额	0	362.64
资产净额	1,075.88	672.89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40.99	76.61

6.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2月9日

法定代表人：吴恺

注册资本：5,250.00万元

与公司关系：聚石化学持股 51.00%，吴恺持股 25.00%，陈新艳持股 19.00%，河南娇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5.00%。

住所：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纳米材料、光电子产品的研发；扩散板、反射片、棱镜片的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除危化品）、电子产品、塑料制品的研发、销售，电器零部件、塑料制品的制造，五金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货运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7,009.29	35,235.40
负债总额	18,334.67	17,875.47
资产净额	18,674.62	17,359.93
	2021年1-3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6,361.07	46,392.39
净利润	1,273.25	6,927.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预计的最高新增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

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有新增担保主体、变更主体或非按股比提供担保且不能提供反担保的情况除外）。

公司再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事项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每笔担保的金额、担保形式、期限等；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不同子公司相互调剂等相关事项。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各子公司及业务板块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同时加快公司项目建设。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持续经营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和项目投资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快速发展，同时有利于提供公司整体融资效率，帮助企业快速发展。目前公司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情形，担保风险整体可控。本次担保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法律规定及证监会关于对外担保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7,280 万元（不含本次预计新增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99%、22.20%，不存在逾期担保、不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日